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Jiahua Energy Chemical Industry Co.,Ltd

二〇二五年一月

## 目 录

1、嘉化能源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嘉化能源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3、各议案内容.....	7

##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欢迎您来参加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职责。

二、参加大会的股东请按规定出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证件，经验证后领取股东大会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三、股东请按时进入会场，听从工作人员安排入座。

四、与会者要保持会场正常秩序，会议中不要大声喧哗并关闭手机。

五、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六、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应在主持人许可后进行。主持人可以要求发言股东履行登记手续后按先后顺序发言。

七、每一股东发言原则上不得超过三次，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能超过 5 分钟。

八、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或相关人员应当认真负责地、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的问题，全部回答问题的时间原则上控制在 30 分钟以内。

九、本次股东大会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股东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 日

##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程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形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三、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 月 2 日（星期四）下午 13:0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四、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嘉兴市乍浦环山路 88 号嘉化研究院二楼综合会议室。

五、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 2025 年授信额度的议案》；
- 2、审议《关于开展 2025 年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 3、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4、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 5、审议《关于授权 2025 年度期货交易额度的议案》；
- 6、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 7、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8、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六、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介绍股东及股东代表出席现场会议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出席或列席情况、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投票时间以及会议议程；

(二) 主持人提名计票人、监票人，股东及股东代表进行举手表决；

(三) 议案报告人介绍会议议案，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议案并书面投票表决；

(四) 股东及股东代表进行发言、提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相关人员进行答复；

(五) 计票人、监票人与见证律师统计现场会议表决结果，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所代表表决权总数和表决结果，合并统计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最终表决结果；

(六) 监票人宣布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七) 主持人宣读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八) 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见证法律意见书；

(九) 到会董事及相关与会人员在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会议记录上签字；

(十)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 日

议案一：

关于向银行申请 2025 年度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 2025 年度正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资金的需要，公司（包括已设立和将来设立、收购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下同）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署综合授信协议总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理、押汇、出口代付等）。为提高工作效率，保证融资业务办理手续的及时性，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授权代表、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负责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确定授信银行及授信额度的具体调整事项，代表公司办理授信、借款、抵押等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无需再报董事会批准。以上综合授信额度以公司与各家银行等金融机构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且不等同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上述授信、授权事项的有效期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年度授信额度的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日

## 议案二：

### 关于开展 2025 年度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 一、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概述

公司（包括已设立和将来设立、收购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下同）（以下简称“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随着公司进出口贸易业务不断增加，公司外币结算业务非常频繁，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一定的影响。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公司计划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公司从事远期外汇交易业务主要目的是充分利用远期外汇交易的套期保值功能，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开展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是为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在银行办理的旨在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的外汇衍生交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业务。

#### 二、预计远期外汇交易的业务期间和交易额度

根据公司（包括已设立和将来设立、收购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预计 2025 年度开展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总金额不超过 4 亿美元，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该议案有效期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年度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事项的实施，并同意董事会将该事项转授权于公司管理层。

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公司根据与银行签订的协议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用于质押或占用银行授信额度，缴纳的保证金比例根据与不同银行签订的具体协议确定。

#### 三、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将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在签订合同时严格按照公司预测收（付）款期限和收（付）款金额进行交易。

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可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但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也可能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汇汇率报价可能低于公司对客户报价汇率，使公司无法按照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锁定，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外汇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远期结汇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4、回款预测风险：进出口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订单，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远期结汇延期交割风险。

#### **四、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已审议批准了《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对交易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决策程序、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做出明确规定。根据该制度，公司设立了专门的风险控制岗位，实行授权和岗位牵制。公司将严格按照规定安排和使用专业人员，建立严格的授权和岗位牵制制度，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同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并形成高效的风险处理程序。

2、为防止远期结汇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

3、公司进行远期外汇交易业务须严格按照公司的外币收（付）款金额和时间相匹配，严格禁止任何金额的单向、存在风险敞口的远期外汇交易行为。

4、公司内审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会定期、不定期对实际交易合约签署及执行情况进行核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日**

### 议案三：

## 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全资及控股公司（包括已设立和将来设立、收购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包括已设立和将来设立、收购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融资担保，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可在额度内签署担保协议。截至本董事会会议审议之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20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
- **特别风险提示：**部分被担保人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为满足各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 2025 年日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降低公司整体融资成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包括已设立和将来设立、收购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融资担保，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可在额度内签署担保协议。

（二）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本次担保金额为 50 亿元，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资产负债率 70%以下									
公司及子公司	浙江嘉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99.0178	16	0	150,000	15.12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否	否
	浙江兴港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1.75	0	10,000	1.01		否	否
	浙江嘉佳兴成新材料有限公司(孙公司)	100	1.73	0	20,000	2.02		否	否
	浙江嘉化光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0	0.34	0	20,000	2.02		否	否
	浙江嘉化氢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0	2.59	0	20,000	2.02		否	否
	浙江乍浦美福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100	10.45	0	60,000	6.05		否	否
	将来设立、收购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50	-	0	50,000	5.04		否	否
	资产负债率 70%及以上								
公司及子公司	嘉佳兴成有限公司	100	98.10	0	50,000	5.04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否	否
	浙江嘉化双氧水有限公司	100	100.13	1,200	10,000	1.01		否	否
资产负债率 70%以下									
公司及子公司	浙江物产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35	4.85	0	10,000	1.01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否	否
	其他参股公司	<50	-	0	100,000	10.08		否	否
总计					500,000				

在 2025 年度新增担保总额未突破总体担保计划的情况下,可适度调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各个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全资子公司(包括已设立和将来设立、收购等方

式取得的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以及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各个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控股子公司(包括已设立和将来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参股公司之间亦同。上述调剂仅在被担保对象在同一资产负债率类别下的担保总额范围内互相调剂。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担保额度内,授权董事长或授权代表确定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方式、担保范围、担保期限等相关事项,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 1、浙江嘉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10月31日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郭付俊

注册资本:25,046万元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海盐县经济开发区滨海大道1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药品进出口;有毒化学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46,942万元,负债总额7,565万元,净资产39,377万元,2023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5,90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6%(上述数据经审计)。

### 2、浙江兴港新能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7年2月23日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沈建祥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嘉兴市乍浦中山西路 999 号（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 301 室）

经营范围：分布式太阳能发电，太阳能光伏电站的设计、建设、运行维护，合同能源管理，电力技术咨询、服务，太阳能发电设备的安装，光伏材料的研发、销售，煤炭批发经营，经济信息咨询，机械设备、自动化控制仪表、电子元器件、电线电缆、金属材料、五金交电、劳保用品、消防用品、包装材料、钢材、机电设备、建筑材料、日化用品、工业用脱盐水及其它工业用水、粉煤灰、煤渣、脱硫石膏的销售。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0,734 万元，负债总额 188 万元，净资产 10,546 万元，2023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6,990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75%（上述数据经审计）。

### 3、浙江嘉佳兴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 年 03 月 12 日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法定代表人：沈高庆

注册资本：15,000 万美元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港区滨海大道 2288 号（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内 1 号楼 302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05,346 万元，负债总额 1,822 万元，净资产 103,524 万元，2023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16,916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73%（上述数据经审计）。

### 4、嘉佳兴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 年 8 月 9 日

类型：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 港元

住所：ROOM 2202, 22/F., OFFICEPLUS @WAN CHAI, NO. 303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香港注册公司。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03,623 万元，负债总额 101,652 万元，净资产 1,971 万元，2023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1,491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98.10%（上述数据经审计）。

#### 5、浙江嘉化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2 年 1 月 4 日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胡龙君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广益路 819 号 5116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发电技术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40,772 万元，负债总额 473 万元，净资产 140,299 万元，2023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40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0.34%（上述数据经审计）。

#### 6、浙江嘉化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10 月 12 日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应春辉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港区滨海大道 2288 号嘉化能源 1 号楼 301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制造；生物基材料制造；塑料制品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气体压缩机制造；烘炉、熔炉及电炉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电机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运输货物打包服务；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民用航空材料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液气密元件及系统制造；海底管道运输服务；货物进出口；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陆地管道运输；管道运输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危险化学品经营；生物质燃气生产和供应；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石油、天然气管道储运；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6,937 万元，负债总额 180 万元，净资产 6,757 万元，2023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56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2.59%（上述数据经审计）。

## 7、浙江嘉化双氧水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 年 3 月 17 日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林春倍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嘉兴市乍浦镇中山西路

经营范围：双氧水的生产。（凭有效浙江省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批准证书经营）化工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 贸易信息咨询服务。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5,358 万元，负债总额 5,365 万元，净资产-7

万元，2023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76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00.13%（上述数据经审计）。

#### 8、浙江乍浦美福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3 年 3 月 20 日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李林

注册资本：14,5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港区嘉兴市乍浦港区三期范围内

经营范围：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在港区内提供货物装卸、仓储服务；物流仓储信息咨询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37,223 万元，负债总额 3,891 万元，净资产 33,332 万元，2023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6,38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0.45%（上述数据经审计）。

#### 8、浙江物产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 年 1 月 15 日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吕旭玲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独山港镇白沙路 333 号（浙江物产化工港储有限公司生产楼 103 室）

经营范围：港口基础设施投资、建设。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674 万元，负债总额 33 万元，净资产 641 万元，2023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4.85%。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为预计新增担保，公司目前尚未签署具体担保协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担保的额度范围内签署担保文件，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将在上述范围内，以上述公司与各金融机构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有助于满足公司各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 2025 年日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降低公司整体融资成本，提高运营效率。

####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至目前，公司及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总额为 54,447.5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5.49%，全部为公司及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公司及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2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12%，无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关联担保，无逾期担保。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日

## 议案四：

###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人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生产经营所必需，关联交易自愿平等公允，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也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4 年 12 月 17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韩建红女士、沈高庆先生、管思怡女士、王敏娟女士、林传克先生已回避表决。

公司结合 2024 年度及以前年度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同时对 2025 年度关联交易有关业务总体分析之后，对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预计发生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422,100 万元（不含税）。在上述总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内，根据公司与各关联交易主体实际业务发生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关联交易主体之间的发生额可依据实际情况作出相应的调整。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并发表意见如下：“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企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正常的交易事项，本次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与关联企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正常的交易事项，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实际执行情况

#### 1、采购商品/服务

股票代码：SH600273

18 / 34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预计发生金额(不含税, 万元)	2024 年预计发生总额(不含税, 万元)	2024 年 1-11 月实际发生总额(不含税, 万元)	预计金额与 2024 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43,000	147,050	87,856.57	商品采购不及预期
	采购服务、劳务	3,500			
	租赁业务	550			
浙江美福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70	1,170	198.18	
浙江港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劳务	4,270	4,270	1751.66	
浙江浩星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0	930	274.24	
	采购服务、劳务	900			
嘉兴兴港热网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劳务	20	20	0.11	
嘉兴市江浩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0	205	91.21	
	采购服务、劳务	175			
嘉兴港安通公共管廊有限公司	租赁业务	230	230	179.09	
嘉兴杭州湾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劳务	400	400	69.65	
<b>合计</b>		<b>154,275</b>	<b>154,275</b>	<b>90,420.71</b>	

## 2、出售商品/运输、装卸、租赁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预计发生金额(不含税, 万元)	2024 年预计发生总额(不含税, 万元)	2024 年 1-11 月实际发生总额(不含税, 万元)	预计金额与 2024 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提供蒸汽	96,000	154,340	85,172.92	蒸汽用量不及预期
	提供商品	30,000			
	提供租赁	20			
	提供服务、劳务	28,320			
浙江美福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提供商品	150	4,150	1,489.06	
	提供服务、劳务	4,000			
嘉兴兴港热网有限公司	提供蒸汽	30,000	30,020	21,932.50	蒸汽用量不及预期
	提供服务、	20			

	劳务				
嘉兴市泛成化工有限公司	提供蒸汽	70	2,685	1,033.04	
	提供商品	2,535			
	提供租赁	60			
	提供服务、劳务	20			
嘉兴杭州湾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劳务	70	70	/	
嘉兴氢能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商品	700	700	181.99	
<b>合计</b>		<b>191,965</b>	<b>191,965</b>	<b>109,809.51</b>	

注：上述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额度（总计 346,240 万元）预计事项经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2025 年度，本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如下：

#### 1、采购商品/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预计发生金额（不含税，万元）	2025 年预计发生总额（不含税，万元）	2024 年 1-11 月实际发生总额（不含税，万元）	本次预计金额与 2024 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15,000	219,050	87,856.57	采购商品预计增加
	采购服务、劳务	3,500			
	租赁业务	550			
浙江美福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50	750	198.18	
浙江港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劳务	6,120	6,120	1751.66	
浙江浩星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0	900	274.24	
	采购服务、劳务	880			
嘉兴兴港热网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劳务	20	20	0.11	
嘉兴市江浩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0	205	91.21	
	采购服务、劳务	175			
嘉兴港安通公共管廊有限公司	租赁业务	230	230	179.09	

嘉兴杭州湾石油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劳务	400	400	69.65	
蓝鲸生物能源（浙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0	100	/	
<b>合计</b>		<b>227,775</b>	<b>227,775</b>	<b>90,420.71</b>	

## 2、出售商品/运输、装卸、租赁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预计发生金额（不含税，万元）	2025 年预计发生总额（不含税，万元）	2024 年 1-11 月实际发生总额（不含税，万元）	本次预计金额与 2024 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提供蒸汽	100,000	158,340	85,172.92	蒸汽用量预计较本年增长
	提供商品	30,000			
	提供租赁	20			
	提供服务、劳务	28,320			
浙江美福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提供蒸汽	2,200	3,500	1,489.06	
	提供商品	100			
	提供服务、劳务	1,200			
嘉兴兴港热网有限公司	提供蒸汽	30,000	30,025	21,932.50	蒸汽用量预计较本年增长
	提供服务、劳务	25			
嘉兴市泛成化工有限公司	提供蒸汽	70	1,800	1,033.04	
	提供商品	1,655			
	提供租赁	60			
	提供服务、劳务	15			
嘉兴杭州湾石油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劳务	70	70	/	
嘉兴氢能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商品	550	550	181.99	
蓝鲸生物能源（浙江）有限公司	提供商品	40	40	/	
<b>合计</b>		<b>194,325</b>	<b>194,325</b>	<b>109,809.51</b>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1、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 年 8 月 30 日

股票代码：SH600273

21 / 34

董事长：韩建红

股本：500,000,000 港元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嘉兴港区平海路

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股份名称：中国三江化工，股份代号：2198.HK）于 2010 年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总资产 2,100,177 万元，净资产 436,134 万元，营业收入 1,312,840 万元。公司及关联方业务不断发展，公司关联方中，三江化工有限公司、浙江三江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浙江嘉浩化工有限公司、浙江浩浩化工有限公司、浙江三江思怡新材料有限公司、嘉兴市港区工业管廊有限公司、浙江兴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等均为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现将上述关联方合并计入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整体预计。

关联关系：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 2、浙江美福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3 年 3 月 20 日

法定代表人：刘丰敏

注册资本：9,693.75 万美元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乍浦镇东方大道 88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浙江省嘉兴市乍浦镇雅山西路 988 号）

浙江美福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总资产 341,136 万元，净资产 118,500 万元，营业收入 604,891 万元。

关联关系：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 3、嘉兴兴港热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2 年 3 月 28 日

法定代表人：沈高庆

注册资本：1,320 万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港区杭州湾世达物流中心 6 幢四单元

经营范围：在嘉兴港区及周边区域集中供热；供热信息咨询、技术服务；管网安装、维护；管道运输、租赁；销售：金属材料、保温材料、机电仪表设备。

嘉兴兴港热网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总资产 9,608 万元，净资产 6,598 万元，营业收入 29,001 万元。

关联关系：公司参股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50% 股份，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兼总经理沈高庆先生与董事兼副总经理王敏娟女士分别在嘉兴兴港热网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董事职务。

#### 4、嘉兴市泛成化工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 年 2 月 12 日

法定代表人：徐志宏

注册资本：1,584.94 万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港区中山西路 999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第二、三类监控化学品和第四类监控化学品中含磷、硫、氟的特定有机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嘉兴市泛成化工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总资产 7,014 万元，净资产 3,742 万元，营业收入 25,350 万元。

关联关系：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 50% 股份，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兼总经理沈高庆先生与董事兼副总经理林传克先生在嘉兴市泛成化工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

#### 5、嘉兴氢能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 年 8 月 20 日

法定代表人：王杰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港区中山东路 188 号 1 幢 1501 内 1502 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城市公共交通；道路旅客运输经营；道路旅客运输站经

营；建设工程施工；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园区管理服务；企业管理；物业管理；工程管理服务；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管道运输设备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运输货物打包服务；运输设备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嘉兴氢能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总资产 9,165 万元，净资产 8,405 万元，营业收入 1,565 万元。

关联关系：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 15% 股份。

## 6、嘉兴杭州湾石油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 年 6 月 19 日

法定代表人：施章义

注册资本：20,000 万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港区怡海路 1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港口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嘉兴杭州湾石油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总资产 58,457 万元，净资产 22,318 万元，营业收入 10,414 万元。

关联关系：公司参股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乍浦美福码头仓储有限公司持有其 21% 股份。

## 7、浙江港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4 月 7 日

法定代表人：季海俊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嘉兴港区嘉兴市杭州湾新经济园 24 幢 1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计量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业设计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仪器仪表修理；机械设备租赁；非住房租赁；机械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装卸搬运；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消防技术服务；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浙江港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总资产 14,134 万元，净资产 6,811 万元，营业收入 10,310 万元。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管思怡女士持有其 80% 股份。

#### 8、浙江浩星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 年 8 月 12 日

法定代表人：鲁国兴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森禾商务广场 2 幢 10 层 1001 室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安装、维修、销售：环保设备，节能设备；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浙江浩星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总资产 1,816 万元，净资产 1,634 万元，营业务收入 609 万元。

关联关系：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 9、嘉兴市江浩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2 年 5 月 16 日

法定代表人：管建忠

注册资本：500 万美元

住所：嘉兴市秀洲区新塍镇陡门村村委北原万寿山庄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蔬菜种植；水果种植；新鲜蔬菜零售；新鲜水果零售；新鲜蔬菜批发；新鲜水果批发；农业园艺服务；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林木种子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嘉兴市江浩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总资产 3,054 万元，净资产 3,048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403 万元。

关联关系：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 10、嘉兴港安通公共管廊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 年 7 月 8 日

法定代表人：夏帅

注册资本：1,453.6433 万元人民币

住所：嘉兴市乍浦镇沪杭路 351 号东大楼五楼西面第一间

经营范围：公共管廊建设、经营、租赁与管理。

嘉兴港安通公共管廊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总资产 4,502 万元，净资产 2,586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000 万元。

关联关系：公司参股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乍浦美福码头仓储有限公司持有其 13.76%股份，公司合营公司嘉兴兴港热网有限公司持有其 6.26%股份。

#### 11、蓝鲸生物能源（浙江）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3 年 11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沈秋云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港区平海路西侧（三江化工有限公司内行政楼 203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生物质燃料加工；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质液体燃料生产工艺研发；生物基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

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非食用植物油销售；生物质成型燃料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生物质能技术服务；工业用动物油脂化学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蓝鲸生物能源（浙江）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总资产 10,153 万元，净资产 10,004 万元，营业收入 395 万元。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长韩建红女士持股 40%、董事管思怡女士持股 60%的浙江忠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 41%股份。

上述各关联方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并形成坏账的可能性。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采购原料和销售商品、服务及租赁、销售商品和服务等方面的交易定价以公平、公正为原则，参考非关联第三方交易定价或市场公允价作价。本次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仅为公司根据目前情况的预计结果。由于大宗原材料的价格波动较大，在 2025 年度内，若估算关联交易金额将会超出本次预计额度，将在实际交易额超出本次预计额度前就预计超出数额重新履行相关审议程序。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为本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必需发生的交易。

1、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遵守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不存在利益输送。

2、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持续性、经常性关联

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日

## 议案五：

### 关于授权 2025 年度期货交易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重要内容提示：

- 为能在现货市场的价格波动中把握节奏，降低现货采购成本及增加公司收益，公司拟使用不超过28,000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在不影响正常经营、操作合法合规的前提下，选择适当的时机进行原材料期货套期保值和期货投资。
- 开展期货业务存在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技术风险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 2025 年度期货交易额度的议案》：为能在现货市场的价格波动中把握节奏，降低现货采购成本及增加公司收益，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8,000 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在不影响正常经营、操作合法合规的前提下，选择适当的时机进行原材料期货套期保值和期货投资。授权期限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资金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负责组织实施。

#### 一、公司期货交易概况

##### （一）交易目的

为能在现货市场的价格波动中把握节奏，降低现货采购成本及增加公司收益。

##### （二）交易金额

不超过28,000万元人民币。在授权期限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

##### （三）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四）交易方式

交易的品种主要为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材料及公司产品PVC、烧碱等。

##### （五）交易期限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 二、审议程序

本次开展期货套期保值和期货投资业务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交易实施

公司设立期货管理小组，小组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分管营销副总组成，董事长担任小组组长，由公司采销中心负责日常期货交易。

小组的主要职责应包括：

- （一）参与制定公司期货的风险管理制度和风险管理程序；
- （二）确立期货操作计划并按计划执行；
- （三）核查并监督期货业务总体执行情况；
- （四）对期货头寸的风险状况进行监控和评估。

公司从事期货业务的人员必须有书面授权。授权包括交易授权和交易资金调拨授权。期货小组保持授权的交易人员和资金调拨人员相互独立、相互制约。

## 四、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期货交易操作主要目的是部分对冲原材料采购价格上涨风险及增加公司收益，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期货市场自身存在着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同时期货交易投资需要对价格走势作出一定的预判，一旦价格预测发生方向性错误有可能会给公司造成损失。

2、政策风险：期货市场的法律法规等政策如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从而带来的风险。

3、流动性风险：在期货交易中受市场流动性不足的限制，可能会使公司不能以有利的价格进出期货市场。

4、操作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存在操作不当或操作失败，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5、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公司已制定《期货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内控制度，设置了止损线，在亏损达到一定比例时进行平仓止损。但如果相关期货品种出现大幅波动，不排除无法及时平仓、风控失效的可能，公司可能将承担超额亏损。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风险控制和管理，有效防范、发现和化解风险，确保进行期货交易的资金相对安全。

##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期货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并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进行期货交易，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日

## 议案六：

### 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变化，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现对公司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修改。

- 第1项、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 第2项、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修订后的相关制度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日

议案七: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变化,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现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修订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已于2024年12月1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日

## 议案八：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变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修订内容具体如下：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p>第一百五十二条 监事会每 6 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p> <p>监事会定期会议通知和临时会议通知，应当分别提前 10 日和 5 日以专人送达、邮寄、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交全体监事。</p> <p>如遇特殊情况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p>	<p>第一百五十二条 监事会每 6 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p> <p>监事会定期会议通知和临时会议通知，应当分别提前 10 日和 3 日以专人送达、邮寄、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交全体监事。</p> <p>如遇特殊情况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p>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的工商变更等手续。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日